

股票代码:000526 股票简称:旭飞投资 公告编号:2010-034
厦门旭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旭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10年9月13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區八卦二路旭飞文化广场七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0年9月8日以电话通知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4人,会议由董事长曹玉乾先生出席及表决,独立董事代玉刚先生授权独立董事曹玉乾先生出席及表决。会议由董事长陈敬雄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以举手方式一致表决通过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6票,弃权0票,否决0票;

第六届董事会已于2010年6月8日届满,由于当时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延期换届,直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最终确定后再召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详见公司2010-014号及2010-020号公告)

公司于2010年9月8日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厦门旭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重大资产重组行政审批申报材料》的议案,至此,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终止。公司向第六届董事会提名郑嘉敏先生、张洪良先生、曹玉鹤女士、郭俊亮先生、陈薇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各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郑嘉敏,男,74岁,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大学学历,近五年一直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长,历任本公司总经理,兼任深圳市城市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工会主席、监事会主席,机关党委书记。郑嘉敏先生是公司及深圳城市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没有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张洪良,男,31岁,大学学历,会计学专业。2008年前在公司任财务总监,2008年1月8日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09年4月30日自公司离职。任大股东深圳椰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至今,张洪良先生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没有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曹玉鹤,女,35岁,大学学历,近五年一直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历任公司秘书处处长、销售部部长,股权投资代表,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曹玉鹤女士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郭俊亮,男,40岁,大学学历,近五年一直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监事,历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副总经理、副董事长。郭俊亮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陈薇,女,34岁,大学学历,近五年一直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监事、董事会秘书。陈薇女士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6票,弃权0票,否决0票;

公司于2010年9月8日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弃权0票,否决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旭飞华天苑二层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弃权0票,否决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弃权0票,否决0票;

特此公告。

厦门旭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000526 股票简称:旭飞投资 公告编号:2010-035
厦门旭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旭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0年9月13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區八卦二路旭飞文化广场七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0年9月8日以电话通知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洪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以举手方式一致表决通过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否决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旭飞华天苑二层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否决0票;

特此公告。

厦门旭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000526 股票简称:旭飞投资 公告编号:2010-035
厦门旭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旭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0年9月13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區八卦二路旭飞文化广场七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0年9月8日以电话通知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洪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以举手方式一致表决通过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否决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旭飞华天苑二层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否决0票;

特此公告。

厦门旭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002203 股票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10-031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0年9月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9月13日上午10时在诸暨市店口镇中央大道海亮酒店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董事长冯海良、副董事长 Carol Lee Pedersen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进行表决,其余7位董事亲自出席现场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在董事曹建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曹建国先生为“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曹建国女士、YI-MIN CHANG先生、曹建良先生、陈东先生、陈国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刘剑文先生、蒋开喜先生、潘海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承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兼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曹建国先生为“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以举手方式一致表决通过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环境信息披露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突发事件处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002203 股票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10-032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0年9月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9月13日上午10时在诸暨市店口镇工业小区会议厅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主席曹建良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书面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曹建国先生为“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002203 股票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10-031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0年9月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9月13日上午10时在诸暨市店口镇工业小区会议厅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主席冯海良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书面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曹建国先生为“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002203 股票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10-032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0年9月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9月13日上午10时在诸暨市店口镇工业小区会议厅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主席曹建良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书面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曹建国先生为“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002203 股票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10-032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0年9月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9月13日上午10时在诸暨市店口镇工业小区会议厅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主席曹建良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书面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曹建国先生为“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四日

曹玉鹤先生在本公司关联公司深圳中关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任董事,因此其是公司关联自然人;没有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黄婉娟女士,36岁,近五年一直在公司工作,长期在公司从事行政管理基础工作,具有较丰富的财务经验,是公司长期培养的年轻干部,对公司忠诚、敬业。黄婉娟女士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特此公告。

一、交易概述

本公司与曹丽珊女士于2010年9月10日签订《认购书》,本公司将本公司名下的深圳市罗湖区泥岗东路旭飞华天苑裙楼二层的以总价人民币叁仟陆佰万元整 63,600万元,出售给曹丽珊女士。该笔交易已经过本公司于2010年9月13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认购协议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独立董事详细意见如下:

一、交易概述

本公司与曹丽珊女士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曹丽珊女士于1963年7月17日,住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太平路63号4楼,身份证号码:440721196307174276,曹丽珊女士为一名商人,主要从事酒店经营管理、投资业务等。曹丽珊女士曾在许多成员任职在香港、上海等地。由于投资回报良好,曹丽珊女士及其家族有意加大在国内投资及经营。

三、交易所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罗湖区泥岗东路旭飞华天苑裙楼二层的总建筑面积为2,713.28平方米,性质为商业,公司于2001年11月10日召开的200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已入地建公司华天苑项目的3300万元投资款为分得华天苑商业楼楼权的议案》后,以3300万元取得该物业。该物业账面价值为3,300万元,截止2010年6月30日,已累计计提折旧924万元,净值2,376万元。根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龙源智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龙源智博评估报《010》第B-135号评估报告,该物业在2010年8月23日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35,484,276元。由于华天苑小区周边的商业氛围一般,导致该物业在2006年以来基本处于闲置状态;该物业业已出租给深圳市通家东商业有限公司,租期至2015年6月30日,每月租金34,276.40元。

曹丽珊女士对上述租赁合同已于以前确认,因此该租赁合同未到期时此次转让未构成影响,同时该资产不存在任何质押、质押等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四、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及交易情况

(一)认购协议主要内容:

1、本公司以总价人民币叁仟陆佰万元整 63,600万元 将旭飞华天苑裙楼二层的转让给曹丽珊女士,具体付款方式如下:

①首期款(认购定金):曹丽珊女士须于公司发出通知后的七日内支付认购款的10%的认购定金,即人民币360万元;

②第二期款:曹丽珊女士须于签订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后的七日内支付认购款的20%,即人民币720万元;

③第三期款:曹丽珊女士须于完成认购房产过户登记手续的七日内支付总价款的70%,即人民币2,520万元。

五、资产权属及过户产生的相关费用及税费依政府相关规定由双方各自承担。

六、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七、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八、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九、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十、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十一、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十二、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十三、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十四、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十五、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十六、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十七、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十八、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十九、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二十、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二十一、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二十二、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二十三、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二十四、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二十五、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二十六、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二十七、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二十八、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二十九、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三十、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三十一、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三十二、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三十三、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三十四、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三十五、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三十六、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三十七、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

三十八、认购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该方式。双方同意,本认购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七日内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10%的认购款定金;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转让协议生效后,双方签署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曹丽珊女士向本公司支付20%的认购款。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未通过本认购书,则认购行为自动失效,曹丽珊女士退还定金,双方互不追究。